

证券代码:002106 证券简称:莱宝高科 公告编号:2021-033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11月15日,经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定于2021年12月2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有关议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是公司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是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1年12月2日召开。
 -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12月2日下午2:30
 -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2月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2月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2月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或参加现场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等规定,需要在行使表决权前委托他人或实际持有投票意见的持有融资融券客户信用交易账户证券账户的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或名义持有人,应当在征求意见后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得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具体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执行。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11月26日
- 7、出席对象:
 -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光明高新技术产业园五号路9号 公司光明工厂二期办公楼三楼308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合作开展南山工厂城市更新改造项目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1年11月17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和《关于合作开展南山工厂城市更新改造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登载于2021年11月17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合法、完备。

根据《公司章程》第八十三条之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非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要求,本次会议拟审议的提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子公司合作开展南山工厂城市更新改造项目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要求
1、登记时间:2021年11月29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5:00)
2、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能够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3)代理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应在办理会议登记手续时交会议登记处负责会议登记事务的工作人员;

(4)持股票账户卡按照上述要求和下列地点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3、登记地点: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函邮寄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高新技术产业园五号路9号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信函上请注明“出席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518107
传真:0755-29891997

(二)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会议联系人:王行村、邓移杉
3、联系电话:0755-29891909
4、传真号码:0755-29891997
5、电子邮箱:hlq@lbaobao.com,与会议股东或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期间为:与会议或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请出席会议的股东出席大会时,需出示登记方式中所列明的文件。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06”,投票简称为“莱宝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全部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再投票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提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能撤单。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12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2月2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12月2

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四)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系统和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鉴于本次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附:授权委托书
特此通知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1月17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已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了解了公司本次有关会议的事项及《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内容,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意见如下(以下在“表决权意见”栏内的“同意”、“反对”、“弃权”一栏内打“√”表示):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100	关于子公司合作开展南山工厂城市更新改造项目的议案	√	

注:
1、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不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口内打“√”表示);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否则对应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行为视为无效。
2、如受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次委托有效期:自签发之日起 天有效。
委托人姓名(法人单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单位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有莱宝高科股票数量: 股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签字):
签发日期:2021年 月 日
备注:授权委托书影印、复印或按上述表格自制均有效;法人单位委托必须经其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106 证券简称:莱宝高科 公告编号:2021-034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作开展南山工厂城市 更新改造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合作开展南山工厂城市更新改造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涉及的协议文件尚未签署,协议能否签署及协议履行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合作事项后续进展情况,依据信息披露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项目为拆除重建方式的城市更新改造项目,实施周期预计需4-5年,涉及的相关政策和政府审批环节较多且期间可能存在变动,项目实施进度和实施效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本次合作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合作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生效实施。

4、本次合作事项有利于盘活公司南山工厂闲置的土地及房产资产,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带来积极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本次合作事项对公司2021年的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后续年度的经营业绩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本次合作事项属于涉及少量货币性资产的货币性资产交换,会计处理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应补价的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由于本次合作事项实施涉及的城市更新改造方案需经政府主管部门批准,随着时间推移,在换出资产办理过户完毕时,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可能会发生变动,相应会影响本次合作事项的处置收益,本次合作事项对应处置收益的最终金额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结果为准。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宝公司”或“公司”)于2021年11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合作开展南山工厂城市更新改造项目的议案》,为盘活公司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二道29号的南山工厂闲置土地及房产资产,董事会同意与合作方——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中集团”)及其相关方按照合作方案共同合作开展南山工厂城市更新改造项目。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合作事项概述
公司南山工厂城市更新改造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高新北二道29号,属于深圳高新区北区产业升级改造区域,公司持有该用地、城市更新改造项目目的土地使用权及房产,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同意公司筹划合作与政府相关部门申请,公司南山工厂城市更新项目已被列入“2017年南山区城市更新单元计划第二批计划”。根据最新的相关监管政策规定,公司如自主投资完成南山工厂城市更新改造项目面临投资金额巨大、投资回收期较长等问题,考虑城市更新改造项目实施专业化运营,综合考虑公司主营业务及未来发展对资金需求较大,无多余资金用于南山工厂城市更新改造项目的实施。为此,公司前期与多方沟通协商,本项目选择与正中集团共同合作,采取整体拆除重建方式实施城市更新改造。本项目规划拟重新属于工业用地(M0),最终开发建设的土地和物业功能、用途以及规划建设的其他具体指标,参照以政府相关部门审批为准。

正中集团指定的项目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地块城市更新专项规划申报、开发建设等环节,以及项目地块合作开发资金的筹措。本次合作开发城市更新物业的补偿额均以产权置换与货币补偿相结合的方式,即正中集团和项目公司按约定向公司城市更新改造项目新建物业(以下简称“回迁物业”)及支付货币补偿。

参考深圳市世联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高新北二道29号宗地使用权土地在设定条件下的土地使用权市场价值咨询报告》(世联估字SZ2021ZT(2)020001号)、《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高新北二道29号宗地使用权土地在设定条件下的土地使用权市场价值咨询报告》(世联估字SZ2021ZT(2)020001号),经公司与正中集团充分协商,项目公司(正中集团及其相关方)负责履行本次城市更新改造合作之相关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按约定向公司交付城市更新改造项目新建物业(以下简称“回迁物业”)20,275.19平方米,向公司支付拆迁补偿费用人民币15,000万元,向公司交付城市更新改造后的停车位50个,上述补偿及交付条件已包括项目公司对本项目范围内全部土地及物业的货币补偿,以及对公司(含承租方)的全部搬迁补偿费用和清租补偿费用,除上述补偿款项外,正中集团和项目公司无需再向甲方或任何第三方支付其任何拆迁补偿款项费用。

公司与正中集团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合作开展南山工厂城市更新改造项目过一开放期而不能赎回,其份额需至下一开放期方可赎回。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知晓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自2021年11月17日起,投资者可在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各基金业务开放情况及业务办理状态遵循各自具体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增上线代销机构及对对应基金明细

(一)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000047	华夏双债债券A	006891	华夏养老2050五年持有混合(FOF)
000048	华夏双债债券C	007165	华夏中债1-3年政金债指数A
001924	华夏国企改革混合A	007166	华夏中债1-3年政金债指数C
001927	华夏消费升级混合A	007186	华夏中债1-5年政金债指数A
001928	华夏消费升级混合C	007187	华夏中债1-5年政金债指数C
001929	华夏收益宝货币A	007350	华夏科技创新混合C
001930	华夏收益宝货币B	007472	华夏创蓝筹ETF联接A
002166	华夏永福混合C	007473	华夏创蓝筹ETF联接C
002229	华夏经济转型股票	007474	华夏成长精选6个月定期混合C
002230	华夏大中盘混合(QDII)	007475	华夏中证A股ETF联接C
002231	华夏新趋势混合A	007481	华夏享享稳健混合C
002232	华夏新趋势混合C	007505	华夏中证A股经济蓝筹股票指数A
002251	华夏军工安全混合	007506	华夏中证A股经济蓝筹股票指数C
002345	华夏高邮债精选混合	007592	华夏价值精选混合C
002411	华夏新机遇混合A	007652	华夏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FOF)
002459	华夏新利债券A	007666	华夏泓利债券A
002460	华夏新利债券C	007667	华夏泓利债券C

(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006196	华夏中证央企ETF联接A	010106	华夏核心科技6个月定期混合A
006197	华夏中证央企ETF联接C	010107	华夏核心科技6个月定期混合C
006248	华夏创业板ETF联接E	010180	华夏科技龙头两年定期混合C
006249	华夏创业板ETF联接C	010305	华夏创新动力混合A
006289	华夏养老2040三年持有混合(FOF)	010306	华夏创新驱动混合C
006382	华夏中证500ETF联接E	010695	华夏蓝筹一年定期混合C
006445	华夏全球精选(QDII)(人民币)	011647	华夏惠利混合C
006448	华夏全球精选(QDII)	012884	华夏港股通精选股票C
006560	华夏中证四川国企改革ETF联接A	012887	华夏可转债增强债券C
006561	华夏中证四川国企改革ETF联接C	288001	华夏经典混合
006620	华夏养老2045三年持有混合(FOF)	288002	华夏颐兴混合
006621	华夏养老2045三年持有混合(FOF)	288101	华夏货币A
006622	华夏养老2035三年持有混合(FOF)	288102	华夏稳健双债债券C
006623	华夏养老2035三年持有混合(FOF)	288201	华夏货币B
006668	华夏中短债债券A	160322	华夏港股通精选股票(LOF)A
006669	华夏中短债债券C	160323	华夏新嘉精选混合(LOF)A
006868	华夏行业成长股票	160324	华夏新嘉精选混合(LOF)

(三) 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006289	华夏养老2040三年持有混合(FOF)	006891	华夏养老2050五年持有混合(FOF)

如上述基金投资于封闭运作期,尚未开放,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投资者在各销售机构办理对应基金相关业务的数据规模、规则、期限以及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遵照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及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各自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自2021年11月17日起,投资者可在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各基金业务开放情况及业务办理状态遵循各自具体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增上线代销机构及对对应基金明细

(一)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000047	华夏双债债券A	006891	华夏养老2050五年持有混合(FOF)
000048	华夏双债债券C	007165	华夏中债1-3年政金债指数A
001924	华夏国企改革混合A	007166	华夏中债1-3年政金债指数C
001927	华夏消费升级混合A	007186	华夏中债1-5年政金债指数A
001928	华夏消费升级混合C	007187	华夏中债1-5年政金债指数C
001929	华夏收益宝货币A	007350	华夏科技创新混合C
001930	华夏收益宝货币B	007472	华夏创蓝筹ETF联接A
002166	华夏永福混合C	007473	华夏创蓝筹ETF联接C
002229	华夏经济转型股票	007474	华夏成长精选6个月定期混合C
002230	华夏大中盘混合(QDII)	007475	华夏中证A股ETF联接C
002231	华夏新趋势混合A	007481	华夏享享稳健混合C
002232	华夏新趋势混合C	007505	华夏中证A股经济蓝筹股票指数A
002251	华夏军工安全混合	007506	华夏中证A股经济蓝筹股票指数C
002345	华夏高邮债精选混合	007592	华夏价值精选混合C
002411	华夏新机遇混合A	007652	华夏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FOF)
002459	华夏新利债券A	007666	华夏泓利债券A
002460	华夏新利债券C	007667	华夏泓利债券C

(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006196	华夏中证央企ETF联接A	010106	华夏核心科技6个月定期混合A
006197	华夏中证央企ETF联接C	010107	华夏核心科技6个月定期混合C
006248	华夏创业板ETF联接E	010180	华夏科技龙头两年定期混合C
006249	华夏创业板ETF联接C	010305	华夏创新动力混合A
006289	华夏养老2040三年持有混合(FOF)	010306	华夏创新驱动混合C
006382	华夏中证500ETF联接E	010695	华夏蓝筹一年定期混合C
006445	华夏全球精选(QDII)(人民币)	011647	华夏惠利混合C
006448	华夏全球精选(QDII)	012884	华夏港股通精选股票C
006560	华夏中证四川国企改革ETF联接A	012887	华夏可转债增强债券C
006561	华夏中证四川国企改革ETF联接C	288001	华夏经典混合
006620	华夏养老2045三年持有混合(FOF)	288002	华夏颐兴混合
006621	华夏养老2045三年持有混合(FOF)	288101	华夏货币A
006622	华夏养老2035三年持有混合(FOF)	288102	华夏稳健双债债券C
006623	华夏养老2035三年持有混合(FOF)	288201	华夏货币B
006668	华夏中短债债券A	160322	华夏港股通精选股票(LOF)A
006669	华夏中短债债券C	160323	华夏新嘉精选混合(LOF)A
006868	华夏行业成长股票	160324	华夏新嘉精选混合(LOF)

(三) 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006289	华夏养老2040三年持有混合(FOF)	006891	华夏养老2050五年持有混合(FOF)

如上述基金投资于封闭运作期,尚未开放,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投资者在各销售机构办理对应基金相关业务的数据规模、规则、期限以及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遵照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及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各自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自2021年11月17日起,投资者可在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各基金业务开放情况及业务办理状态遵循各自具体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增上线代销机构及对对应基金明细

(一)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000047	华夏双债债券A	006891	华夏养老2050五年持有混合(FOF)
000048	华夏双债债券C	007165	华夏中债1-3年政金债指数A
001924	华夏国企改革混合A	007166	华夏中债1-3年政金债指数C
001927	华夏消费升级混合A	007186	华夏中债1-5年政金债指数A
001928	华夏消费升级混合C	007187	华夏中债1-5年政金债指数C
001929	华夏收益宝货币A	007350	华夏科技创新混合C
001930	华夏收益宝货币B	007472	华夏创蓝筹ETF联接A
002166	华夏永福混合C	007473	华夏创蓝筹ETF联接C
002229	华夏经济转型股票	007474	华夏成长精选6个月定期混合C
002230	华夏大中盘混合(QDII)	007475	华夏中证A股ETF联接C
002231	华夏新趋势混合A	007481	华夏享享稳健混合C
002232	华夏新趋势混合C	007505	华夏中证A股经济蓝筹股票指数A
002251	华夏军工安全混合	007506	华夏中证A股经济蓝筹股票指数C
002345	华夏高邮债精选混合	007592	华夏价值精选混合C
002411	华夏新机遇混合A	007652	华夏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FOF)
002459	华夏新利债券A	007666	华夏泓利债券A
002460	华夏新利债券C	007667	华夏泓利债券C

(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006196	华夏中证央企ETF联接A	010106	华夏核心科技6个月定期混合A
006197	华夏中证央企ETF联接C	010107	华夏核心科技6个月定期混合C
006248	华夏创业板ETF联接E	010180	华夏科技龙头两年定期混合C
006249	华夏创业板ETF联接C	010305	华夏创新动力混合A
006289	华夏养老2040三年持有混合(FOF)	010306	华夏创新驱动混合C
006382	华夏中证		